

## 【供應鏈管理專長學程】修習科目一覽表 〔102學年度起核准修讀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修別	期數	學分	開課狀態		備註
					單獨開班	隨班附讀	
作業管理	企管系/商學院	必	1	3		■	學碩合開
供應鏈整合	企管系/商學院	必	1	3		■	學碩合開
供應鏈管理實務	企管系/商學院	必	1	3		■	學碩合開
必修學分數： <u>9</u> 學分		應修總學分： <u>9</u> 學分					
修課規定：相關學分抵免科目，將以特定個案方式由專業領域老師嚴謹審理。							